

西咸新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党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新区财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按照省委“三个年”活动和市委八个方面重点工作部署，在经济运行承压前行、不断恢复、结构向优、动能蓄积的基础上，全力以赴抓收入、保支出、防风险、强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收入组织工作，保证了党工委、管委会重大决策以及社会民生保障的资金需求，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快报数，2023 年西咸新区完成财政总收入 237.2 亿元，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85.6 亿元，上划省级收入 25.3 亿元。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6.2 亿元，增长 32.8%，若剔除留抵退税收入因素后，较上年同口径增长 9%。其中：税收收入 72.4 亿元，增长 23%（同口径下降 8.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7.4%；非税收入 53.8 亿元，增长 48.7%。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8 亿元，增长 6%。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3 年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68.8 亿元，支出总计 262.8 亿元，结转下年 6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快报数，2023年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52.1亿元，下降9.4%。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3.6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32.4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5.3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510.3亿元，下降25.7%。加上上级补助及新增债券收入，减去债券还本及调出资金，同时经过调整，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快报数，2023年西咸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3亿元，主要为企业上缴利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2亿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和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加上上年结余1.3亿元和上级补助，收支相抵，结余2.3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快报数，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7.01亿元，较上年减少0.11亿元，减少1.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6.25亿元，较上年增加0.41亿元，增加7%；本年收支结余0.76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2.80亿元。

(五) 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003.8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21.77亿元，专项债务余额882.1亿元。虽然目前尚未明确2023年地方债务限额，但根据预计，新区债务余额符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23年财政决算尚在编审之中，预算执行结果待决算编审结束后，再报党工委、管委会审议。

二、2024年预算安排意见

现围绕收入安排、财力测算和支出建议对2024年新区财政预算编制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根据对新区经济发展预测和对重点税源的摸排，建议新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照在2023年完成数的基础上增长15%，税收收入增长20%编制。2023年西咸新区全年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6.2亿元，其中税收收入72.4亿元。按照2024年市对新区新的财政体制收入划分，换算成新体制的2023年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89.6亿元，其中税收收入36.9亿元。按照收入增长建议，新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3亿元，其中税收收入44.2亿元。根据市对新区财政体制，加上各类结算补助收入，上年结余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以及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预算的资金，预计新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约为207.6亿元。2024年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建议安排207.6亿元。“三公”经费建议安排2090.2万元，下降3%，其中公务出国662万元，与上年持平；公车运行925.3万元，下降3%；公车购置80万元，下降5%；公务接待422.9万元，下降4%，满足“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4年，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建议安排350.2亿

元，加上上年结转，减去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后可安排财力 284.5 亿元。根据“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2024 年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284.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2024 年，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建议安排 5.2 亿元，主要为企业上缴利润，加上上年结余，可安排财力 7.4 亿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7.4 亿元，主要用于企业资本金注入。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4 年，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建议安排 7.33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0.84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保费收入 2.32 亿元，利息收入 0.10 亿元，基金委托投资收益 0.09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3.64 亿元，转移收入 0.34 亿元。2024 年社保基金支出建议安排 6.36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04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2 亿元。

附件：西咸新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